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福鼎市职成教中心实训基地项目（一期）

项 目 编 号： 2017-350982-82-01-049129

建 设 地 点： 福鼎市桐城街道

验 收 单 位： 福鼎市教育局

2023年11月28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福鼎市职成教中心实训基地项目 (一期)	行业类别	社会事业类 项目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福鼎市教育局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福鼎市水利局, 鼎水审批(2016)19号, 2016年4月1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年2月-2023年4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福建绿景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福建宏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福建领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兴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厦门协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福建隆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福州市宏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 27 条、《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办水保〔2018〕133 号），福鼎市教育局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在福鼎市主持召开了福鼎市职成教中心实训基地项目（一期）水土保持设施竣工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福鼎市教育局、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福州市宏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福建宏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福建绿景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厦门协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福建隆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福建领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福建省兴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代表共 9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组织了与会代表抽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情况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在自验报告、监测报告均认为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完成，质量总体合格，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技术标准，同意竣工验收的基础上，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福鼎市职成教中心实训基地项目（一期）位于宁德市福鼎市桐城街道董江村铁锵新区，福鼎市职成教中心实训基地项目（一期）征地

面积 108554.90m²,总建筑面积 53179.37m²,计容建筑面积 52783.33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396.04m²,建筑占地面积 16229.27m²,建筑密度 14.95%,容积率 0.49,绿地面积 43421.96m²,绿地率 40%。一期建设内容包括建设 1 栋图书馆、1 栋行政楼、3 栋实训楼、3 栋教学楼、3 栋宿舍楼、1 栋食堂、1 栋变电站、1 栋泵房、篮球场、运动场、给排水、道路、绿化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实际于 2021 年 2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4 月底完工,总工期 27 个月。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含变更)

2016 年 4 月 15 日,福鼎市水利局以《福鼎市水利局关于鼎市职成教中心实训基地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鼎水审批〔2016〕19 号)批复了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福鼎市职成教中心实训基地项目(一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1.98hm²,方案界定的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374.28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182.58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161.28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14.21 万元,独立费用 12.45 万元,基本预备费 3.76 万元,本项目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纳入主体施工图设计。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 年 10 月,福鼎市教育局委托福建宏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福建宏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收集查阅本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资料,结合现场实地勘查,于 2023 年 11 月编制完成《福鼎市职成教中心实训基地项目(一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

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作用，水土流失防治六项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目前，水土流失防治指标为：扰动土地整治率 99.36%，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62%，土壤流失控制比 1.25，拦渣率 98.89%，林草植被恢复率 99.01%，林草覆盖率 45.95%。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福州市宏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福鼎市职成教中心实训基地项目（一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建设期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要求。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下一阶段定期巡查项目区内已落实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及时

整修损坏的水土保持设施，保证水土保持设施能正常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先涵	福鼎市教育局	项目负责	李先涵	建设单位
	王新	福建省水土保持试验站	高工	王新	特邀专家
	林晓秀	福州市宏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林晓秀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陈丽娜	福建宏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陈丽娜	监测单位
	靳虎志	厦门协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靳虎志	监理单位
	陈国平	福建隆峰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陈国平	
	马华南	福建绿景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员	马华南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武建	福建领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武建	施工单位
	王俊明	福建省兴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俊明	